doi:10.3969/j.issn.1003-5559.2022.07.007

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的现实基础探析

■ 王 霞 张 慧 新疆财经大学

摘 要：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是推进区域合作、减少外部环境干扰、实现互利共赢的重要途径。本文从经济、政治以及其他方面分析我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的现实基础，得出结论：我国与联盟经济发展趋势提供的机遇、我国对联盟直接投资存在的潜力、双边经贸关系的密切、双方要素禀赋的差异以及双边贸易较强的互补性为我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提供了良好的经济基础；并且双方具有良好的政治关系、面临着共同的国际政治形势以及具有相同的政策目标为双方构建FTA提供了牢固的政治基础；除此之外，地理位置的优势和深入的文化交流也为双方构建FTA提供了一定现实基础。

关键词：FTA；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现实基础

一、引言

欧亚经济联盟成立于2015年，每个成员国都是我国途径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重要节点国家，并且其成员国境内的铁路和公路运输线路是全球经济中最重要的交通要道；不仅如此，联盟国家自然资源十分丰富，其对外贸易中50%以上以初级产品的出口为主。但是俄罗斯作为联盟中最大的成员国，一直以来饱受西方国家的制裁，经济发展十分缓慢，近期更是受到俄乌冲突的影响，美欧为首的西方国家不断对其发起新的、史无前例的制裁，这会使俄罗斯以及联盟其他成员国的国民经济分别遭受不同程度的负面影响。而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高速增长，已经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经济发展较为稳定；同时，我国是世界上能源消费大国之一，也是世界上最大能源和自然资源进口国家之一，考虑到能源、自然资源安全问题，国内需要大量的资源储备，且要尽可能稳定资源的供给，所以一直以来我国非常重视与欧亚经济联盟的合作，而且对于联盟国家来说，我国也是其非常重要的合作伙伴。

签署自由贸易协定（Free trade agreement，FTA）是当前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中较为灵活的一种合作形式，其目标是将双方贸易壁垒不断消除，降低各自政府对其贸易的干预，不断扩大开放程度，从而将贸易保护倾向转为更自由化的贸易体制，并且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外部环境带来的消极影响。因此，为进一步推进我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的合作，双方构建FTA无疑是一个很符合当前国际经济形式的合作方式，也是推进区域合作、减少外部环境干扰、实现互利共赢的重要途径。

通常构建FTA所能获取的经济利益是双方最关注的要素，所以已有学者在研究构建FTA的可行性时大多从经济效应角度出发，如杨慧瀛等（2020）、周宜昕等（2021）利用GTAP模型模拟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所带来的经济效应；黄思怡等（2020）、霍倩倩（2020）则通过贸易指数的测算来分析中俄两国构建FTA的经济基础。同时，政治因素也是决定能否成功签署FTA的关键要素，并且一般政治因素对区域合作的影响是正向的，张国凤（2016）、王树春等（2019）从政治和经济方面来分析构建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FTA的可行性以及构建FTA的利弊条件，但其中分析得不够全面和详细。随着全球FTA的发展，除去经济和政治因素的影响，地理位置和文化交流等因素也逐渐在各国缔结FTA时发挥着重要作用，因此本文按影响构建FTA因素的重要程度，逐步从经济、政治及其他方面对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的现实基础进行分析。

[基金项目]本文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一带一路背景下中国（新疆）与中亚数字贸易合作模式和建设路径研究（20BJY041）。

[作者简介]王霞（1975—），女，新疆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教授；研究方向：区域经济与国际贸易。张慧（1997—），女，新疆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国际贸易学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国际贸易。

二、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的经济基础

虽然有一些FTA签署考量的政治因素大于经济利益，但通常经济利益是能否成功签署FTA的关键所在，因此本文着重分析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的经济基础。主要从五方面探析：一是国内经济发展水平及经济发展趋势，一般双方国内经济发展前景越好，则缔结FTA的净福利越大，越容易签署FTA，同时经济发展水平也能反映构建自贸区的市场潜力；二是对外直接投资现状，通常对外投资的增加会促进经济贸易的增长；三是对外贸易关系，牢固的经贸关系是构建FTA的基础，将直接影响FTA谈判速度和各方的态度；四是进出口商品结构，可以反映双方要素禀赋差异以及产业结构等情况，要素禀赋、产业结构差异越大，比较优势越能够充分发挥，尤其是构建以资源导向型为目标的FTA；五是双边贸易的竞争性与互补性，双方贸易互补性越强，则进行自由贸易的潜力越大，创造的福利越多，进而越容易达成FTA。

（一）国内经济发展水平及经济发展趋势

欧亚经济联盟是由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白俄罗斯以及亚美尼亚五个国家组成，其中俄罗斯是联盟内经济实力最强的国家，其次是哈萨克斯坦，其余三个国家经济体量相对较小（见图1）。在2011-2020年期间，欧亚经济联盟各成员国经济发展呈现出增长缓慢、缺乏动力、易受国际市场影响等特点。具体来看，近十年俄罗斯GDP年均增长率为1%左右，由于受到2008年金融危机的严重冲击，其国内经济发展缓慢，而后2014年爆发克里米亚危机，全球能源价格暴跌，俄罗斯经济再次遭受严重打击，2017年后开始有所缓和，但受2020年新冠疫情和2022年俄乌冲突的影响，俄罗斯的经济发展将又一次陷入危机，未来经济形势前景不乐观。同时在此期间，哈萨克斯坦、白俄罗斯、吉尔吉斯斯坦和亚美尼亚GDP年均增长率分别为3.4%、0.5%、3.3%和3.7%；而由于联盟中其他四国对俄罗斯经济高度依赖，其国内遭受的危机同俄罗斯相似，并且联盟各国也将连带遭受近期俄乌冲突的负面影响，尽管哈萨克斯坦在政治上持中立态度，但由于其国内经济与俄高度捆绑，随着卢布的贬值，其国内货币贬值幅度也较大，因此在其国内经济发展上同俄罗斯一样前景不乐观。

在2011-2020年期间，中国GDP年均增长率为7.3%，持续高速增长，在受2020年疫情影响的情况下，中国率先复工复产，成为全球为数不多经济增长为正的国家，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2.3%；并且中国经济发展已经进入新常态，未来发展前景十分明朗。虽然通常双方经济发展趋势不明朗将不利于构建FTA，但当联盟经济发展较好的时候，在签署FTA时除了经济利益的考量，还将更多考虑地缘政治因素，尤其是俄罗斯，这也是一直以来中国与联盟构建FTA止步不前的重要原因；而当联盟国家经济发展遭受严重打击时，国内百姓民不聊生，联盟发展将应接不暇，此时联盟将更多考虑如何快速恢复和促进其经济增长。因此，这在一定程度上对中国以及双方构建FTA来说将是一个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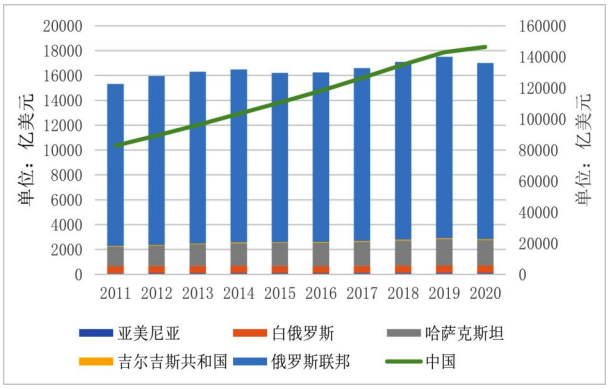

图1　2011-2020年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各国GDP

数据来源：世界银行

（二）对外直接投资现状

在联盟内部，俄罗斯是最大的资本输出国，其直接投资存量占比超过了80%，所以联盟国家的相互投资直接受俄罗斯经济的影响，而长期以来俄罗斯的经济发展较为不稳定，近期俄乌冲突使西方国家向俄罗斯实施了史无前例的严厉制裁，俄罗斯经济发展的外部环境进一步恶化。因此，俄罗斯当前已经自顾不暇，对联盟内其他成员国的经济帮扶将受到制约，对联盟内部的投资也将急剧下降，进而联盟的经济发展将遭受严重打击。

随着“走出去”战略和“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我国对外直接投资额高速攀升，并从吸引外资大国转变为资本双向流动的大国。据《2020年对外直接

投资统计公报》统计，中国在2020年的对外直接投资额为1537.1亿美元，较上年同比增长12.3%，流量规模首次位居世界第一；2020年末，中国的投资存量高达2.6万亿美元，仅次于美国和荷兰，这使中国在全球对外直接投资的影响进一步扩大。

我国对欧亚经济联盟各国的投资主要集中在俄罗斯和哈萨克斯坦，同时对吉尔吉斯斯坦的投资显著增加，并在2011-2020年期间，对联盟的投资存量总体呈上升趋势，但对联盟的投资占中国总投资的比重在逐年下降（见图2）。目前，联盟已成为一个庞大的市场，拥有1.8亿人口，但我国对联盟的直接投资水平仍然很低，其中投资行业以油气、矿产资源开发为重点，农业和制造业则相对较少。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明中国对联盟的直接投资存在较大潜力，并且联盟国家也急需大量的资金来支撑其国民经济的增长和恢复，这为双方构建FTA奠定一定经济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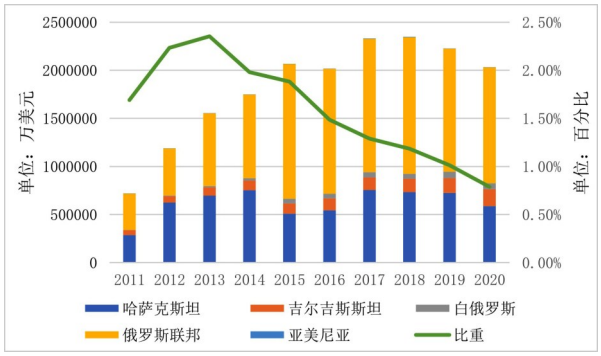

图2　2011-2020年中国对欧亚经济联盟投资存量及比重

数据来源：《2020年对外直接投资统计公报》

注：比重表示中国对欧亚经济联盟的投资存量占中国总投资存量的比重

（三）对外贸易关系

中国是联盟最大的贸易伙伴，同时联盟也是我国重要的贸易伙伴，双边贸易往来较为密切。并且联盟各成员国的经济体量决定了我国与联盟的贸易格局，从图3可以看出，我国与联盟的贸易高度集中在俄哈两国，与这两个伙伴国的贸易额占与联盟贸易总额的90%以上，而尤其是与俄罗斯的贸易额最大，占70%以上；而与其他三个联盟成员国的贸易额较小，主要是因为这些国家经济体量较小，其贸易额也较少。

总的来看，在2011-2020年期间，我国与联盟贸易的年均增长率为2.6%，贸易规模增幅较慢，贸易总额没有明显提升。其中受2014年克里米亚事件的影响，俄罗斯受到以美国为首的西方经济体的制裁，国际能源价格暴跌，引起俄罗斯以及其他联盟国家金融经济形势恶化，消费和投资需求降低，所以2015年我国与联盟贸易额同比减少了41%左右，但据统计我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的实际货物交付量非但没有下降反而有所上升。同时，我国与联盟贸易额占联盟贸易总额的比重不断上升，从2011年的11%上升到2020年的19%，这说明欧亚经济联盟的成立，并没有影响到我国与联盟的经贸关系，反倒使双方贸易往来更加密切。这在一定程度上表明我国与联盟国家的双边贸易还存在较大的发展潜力，这一积极信号为双方建立FTA提供了潜在基础。另外，构建中国与联盟FTA，关键在俄哈两国，尤其是俄罗斯，但同时也不能忽略其余三个成员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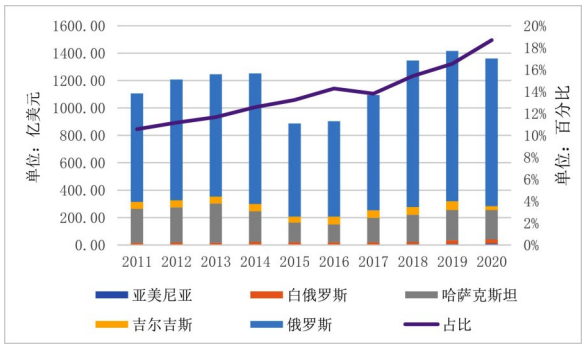

图3　2011-2020年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的进出口额及占比

数据来源：联合国产品贸易数据库

注：占比表示中国与联盟贸易总额占联盟贸易总额的比重

另外，为了更全面地分析中国和欧亚经济联盟双边贸易的依存关系，本文采用贸易结合度指数（TI）来表示，若TI≥1，则表示两国贸易联系较为紧密；若TI≤1，则表示两国贸易联系较为疏远。具体表达式如下：

$$TI = \frac{X_{ih}/X_i}{M_h/M_w}$$

X_{ih}为i国向h国的出口额，X_i为i国总出口额，而X_{ih}/X_i表示i国对h国的出口能力；M_h为h国总进口额，M_w为世界总进口额，而M_h/M_w表示h国实际进口能力。

从表1可以看出，在2011-2020年期间，中国与联盟的贸易结合度指数均大于1，并且指数正在逐年上升，表明我国与联盟的贸易往来较为紧密。因此较为紧密的经贸关系为双边构建FTA奠定了一定

表1 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贸易结合度指数

年份	Xih/亿美元	Xi/亿美元	Mh/亿美元	Mw/亿美元	TI
2011	541.89	18983.88	3982.31	179833.59	1.29
2012	611.64	20487.82	4167.75	180246.23	1.29
2013	682.04	22090.07	4170.12	184435.35	1.37
2014	728.63	23422.93	3782.88	184776.08	1.52
2015	483.42	22734.68	2509.66	162237.84	1.37
2016	524.38	20976.37	2672.88	157704.02	1.47
2017	608.09	22633.71	3321.82	174951.82	1.41
2018	662.37	24942.3	3224.35	191967.12	1.58
2019	706.02	24985.7	3350.55	185913.7	1.57
2020	674.94	25906.01	3104.65	171521.76	1.44

数据来源:联合国产品贸易数据库

经济基础。

(四)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进出口产品结构

本文选用联合国《国际贸易标准分类》方法,即SITC,分析我国与联盟的进出口产品结构。

1.出口产品结构。我国对联盟的出口产品结构比较稳定,主要以劳动密集型和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的出口为主。如图4所示,2011-2020年期间不论出口总额是否变动,中国对联盟的出口产品中SITC5-8类占据了绝大部分份额,四类产品总占比在95%左右。其中,2011年劳动密集型产品(SITC6、8)的出口额为303.7亿美元,到2019年其出口额增长到近360亿美元,年均增长率为2%左右,由于2020年新冠疫情的影响,其出口额同比下降了11.7%;2011年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SITC5、7)的出口额为近210亿美元,2020年为331.33亿美元,年均增长率为5%,相对而言其年均增长速度比劳动密集型产品快,且2020年其出口规模已经超过劳动密集型产品的出口。除此之外,我国资源密集型产品的出口额很少,主要是因为与联盟国家相比我国自然资源禀赋较为稀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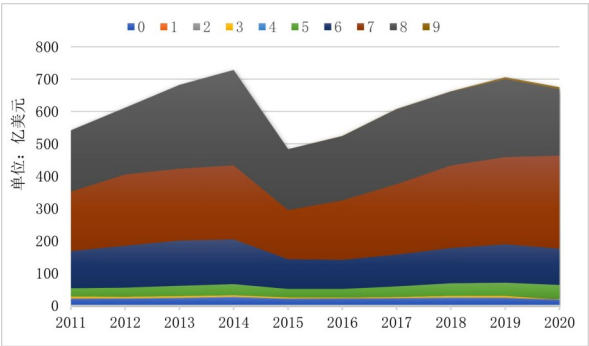

图4 2011-2020年中国对欧亚经济联盟出口产品结构

数据来源:联合国产品贸易数据库

2.进口产品结构。中国从联盟进口产品结构也相对稳定,主要以进口资源密集型产品为主。如图5所示,在2011-2020年期间,我国从联盟进口的资源密集型产品(SITC0-4)占总进口的75%以上,并且进口额不断上升,其中2011年进口了446.4亿美元的资源密集型产品,2019年进口了590亿美元,年均增长率为3.5%,这主要是因为联盟国家自然资源禀赋较为丰裕,我国自然资源禀赋较为稀缺。而剩余两类密集型产品的总进口占比在20%左右,其中劳动密集型产品的进口额逐渐增加,其年均增长率都在7%左右,主要是因为联盟国家工业化逐渐加快,可以为联盟内部提供一部分,还能出口一部分;而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的进口呈逐渐下降趋势,年均增长率为-3%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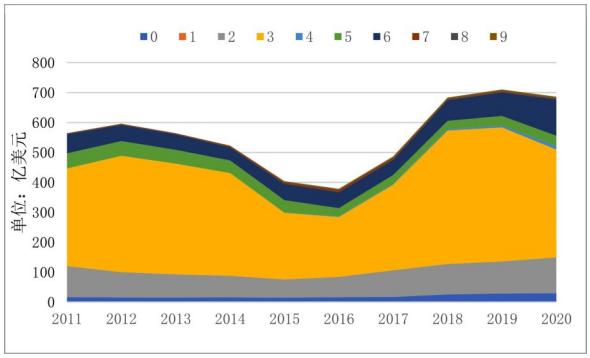

图5 2011-2020年中国对欧亚经济联盟进口产品结构

数据来源:联合国产品贸易数据库

综上所述,我国与联盟的进出口产品结构较为稳定,我国主要从联盟进口资源密集型产品,向联盟出口劳动密集型和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可见联盟国家资源要素较为丰裕,我国劳动和资本要素较

为丰裕，这也导致了双方产业结构的差异，因此要素禀赋、产业结构的差异为双方构建FTA提供一定经济基础。

（五）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竞争性和互补性分析

中国与联盟国家的要素禀赋、产业结构具有显著差异，因而各国对各种产品的比较优势也存在差异，为更精确地衡量中国与联盟贸易竞争与互补性，本文通过指数计算具体分析如下：

1.数据选取

本文按照国际贸易标准分类标准，从联合国产品贸易数据库选取2011-2020年中国、欧亚经济联盟五国以及世界0-9类产品进出口相关数据，通过整理数据并计算得出相应产品贸易指数。

2.竞争性与互补性指数构建

（1）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贸易竞争性指数构建。为分析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各类产品在全球市场的出口竞争力，本文借鉴Balassa（1965）提出的显示性比较优势指数，即RCA指数，这一指标主要体现了一国某种产品的出口在国际贸易中的竞争力。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RCA_{xik}=\left(X_{ik}/X_i\right)/\left(X_{wk}/X_w\right)$$

其中RCA_{xik}代表i国k类产品的出口国际竞争力，X_{ik}为i国k类产品出口额，X_i为i国的全部产品的出口额，X_{wk}为全球k类产品出口总额，X_w为世界全部产品的出口总额。RCA指数通常可划分为：RCA小于0.8，0.8-1.25，1.25-2.5，以及RCA大于2.5，分别代表国际竞争力较弱、中等、较强和极强。

（2）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贸易互补性指数构建。鉴于RCA指数只分析了出口产品，并没有将进口商品纳入其中，因而本文将进出口情况综合考虑，通过计算贸易互补性指数来分析我国与联盟贸易互补性问题。贸易互补性指数是指某国出口的某类产品与另一个国家对该产品的进口是否相符。具体计算公式为：

$$C_{ijk}=RCA_{xik}\times RCA_{mjk}$$

RCA_{xik}表示某国某类产品的出口国际竞争力；RCA_{mjk}表示对方国家同类产品的比较劣势。

$$RCA_{mjk}=\left(M_{ik}/M_i\right)/\left(M_{wk}/M_w\right)$$

其中，M_{jk}为k产品从j国的进口额，M_j为j国进口总额，M_{wk}为世界进口k类产品总额，M_w表示世界全部产品的进口总额。C_{ijk}值越大，说明双方产品的贸易互补性越强。当C>1时，说明双方产品具有较强的贸易互补性；当C<1时，表示双方产品的贸易互补性弱。

3.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贸易竞争性与互补性指数分析

（1）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贸易竞争性分析。我国出口的劳动密集型和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而资源密集型产品的出口不具有国际竞争力（见表2）。从劳动密集型产品来看，SITC6和8类产品的竞争力指数在1.25-2.5之间，具有较强的国际竞争力，但8类产品的竞争优势更为明显。从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来看，SITC7类产品竞争力指数在1.25-2.5之间，出口国际竞争力较强；而SITC5类产品的比较优势指数始终徘徊在0.5左右，国际竞争力较弱。从资源密集型产品来看，SITC0-4类产品竞争力指数远小于0.8，国际竞争力极弱，即不具有国际竞争力。

欧亚经济联盟出口的资源密集型产品具有极强的国际竞争力，部分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的国际竞争力处于中等地位，其余产品的国际竞争力都较弱，但其比较优势指数都呈现上升趋势，且其优势越来越明显（见表2），这一竞争优势主要是因为联盟国家资源禀赋较为丰裕，且其工业化水平也逐渐提高。从资源密集型产品来看，SITC3类产品的比较优势指数都远大于2.5，出口国际竞争力极强；SITC2类产品的比较优势指数在0.8-1.25之间，出口国际竞争力处于中等地位，但从2019年开始步入国际竞争力较强范畴；而SITC0和4类产品的比较优势指数相对较弱，但SITC4类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在2015年上升到中等地位，在2019年进一步提升到较强地位，且SITC0类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在2018年上升到中等地位；而SITC1类产品的比较优势指数远小于0.8，国际竞争力较弱。从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来看，SITC5和7类产品指数远小于0.8，其出口不具有国际竞争力。劳动密集型产品中主要是SITC6类产品比较优势指数在0.8-1.25之间，其出口具有中等的国际竞争力，且其竞争优势越来越明显，而SITC8类产品的比较优势指数远小于0.8，不具有国际竞争力。

综上，我国出口的劳动密集型和资本技术密集

表2　2011-2020年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出口产品RCA指数

国别	年份	0类	1类	2类	3类	4类	5类	6类	7类	8类	9类
中国RCA指数	2011	0.47	0.16	0.18	0.10	0.05	0.58	1.30	1.47	2.30	0.02
	2012	0.44	0.16	0.17	0.09	0.05	0.54	1.32	1.44	2.37	0.01
	2013	0.43	0.15	0.17	0.09	0.05	0.53	1.35	1.46	2.37	0.01
	2014	0.41	0.16	0.18	0.10	0.06	0.55	1.38	1.36	2.28	0.02
	2015	0.40	0.18	0.18	0.12	0.06	0.53	1.37	1.28	2.04	0.02
	2016	0.44	0.19	0.18	0.14	0.05	0.52	1.36	1.26	2.01	0.05
	2017	0.43	0.18	0.17	0.16	0.07	0.56	1.32	1.30	2.01	0.04
	2018	0.43	0.18	0.19	0.17	0.09	0.59	1.33	1.34	1.97	0.04
	2019	0.41	0.16	0.18	0.19	0.10	0.56	1.37	1.30	1.92	0.09
	2020	0.36	0.11	0.15	0.17	0.09	0.53	1.38	1.29	1.86	0.19
联盟RCA指数	2011	0.40	0.22	0.87	3.80	0.26	0.47	0.81	0.09	0.07	1.77
	2012	0.53	0.31	0.87	3.98	0.57	0.53	0.92	0.12	0.11	0.59
	2013	0.52	0.37	0.84	4.07	0.65	0.46	0.86	0.14	0.12	0.52
	2014	0.60	0.42	0.91	4.42	0.72	0.49	0.85	0.13	0.12	0.51
	2015	0.69	0.51	1.08	5.72	0.85	0.61	1.02	0.15	0.15	0.61
	2016	0.79	0.56	1.26	5.16	1.07	0.59	1.17	0.17	0.19	1.98
	2017	0.77	0.51	1.24	5.10	1.00	0.54	1.16	0.17	0.14	1.99
	2018	0.81	0.41	1.20	4.89	1.03	0.47	1.09	0.13	0.12	1.86
	2019	0.80	0.46	1.28	5.05	1.45	0.49	1.07	0.15	0.14	2.05
	2020	1.02	0.53	1.46	5.62	1.72	0.51	1.30	0.15	0.16	2.44

数据来源：联合国产品贸易数据库

型产品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资源密集型产品不具有国际竞争力，这与我国的劳动、资本要素较为丰裕、资源禀赋较为稀缺的国情相符合。欧亚经济联盟出口产品中资源密集型产品具有极强的竞争优势，并且这种优势一直处于强势的状态，随着联盟国家工业化进程加快，其出口的部分劳动密集型产品具有中等的国际竞争力，这与前文分析联盟国家资源要素禀赋较为丰裕的结论相吻合。

（2）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贸易互补性分析。从表3以中国出口为基准来看，中国与联盟贸易互补性整体不强，但在劳动密集型产品和部分资本密集型产品上具有较强的互补性。其中SITC6、8类产品的贸易互补性指数大于1，说明中国与联盟在劳动密集型产品上具有较强互补性；且SITC7类产品互补性指数也大于1，双方在7类产品也具有互补性。而在其他产品的出口与联盟进口的互补性指数都小于1，双方贸易互补性较弱，其中资源密集型产品中除了SITC0类以外的产品互补性指数都呈上升趋势（除1类2020年），说明中国出口-联盟进口在资源密集型产品上的互补性逐渐增强。从表3以联盟出口为基准来看，中国与联盟贸易互补性整体也不强，但在资源密集型产品的贸易互补性极强。其中SITC2、3类产品互补性指数都远大于1，且指数呈上升趋势，说明贸易互补性越来越强，尤其是SITC3类产品，2020年该类产品的互补性指数高达8.11；其他产品中除了SITC4类产品从2019年开始双边贸易互补性变得较强，剩余产品的贸易互补性指数都小于1，贸易互补性较弱，除此之外，劳动密集型和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的互补性指数都小于1，贸易互补性较弱。

综上所述，我国在资本技术密集型和劳动密集型产品的竞争力比较强，在资源密集型产品的竞争力很弱，而联盟国家恰好在这些产品上的国际竞争力较强，且在我国具有较强竞争力产品的实力较弱，因此我国与联盟的进出口产品结构具有较强的互补性。主要因为联盟内部市场相对较小，各成员国的产业结构较为相似，无法提供彼此所需的产品和市场，而我国主要出口的资本密集型和劳动密集

表3　2011-2020年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双边贸易互补性指数

出口	年份	0类	1类	2类	3类	4类	5类	6类	7类	8类	9类
以中国为出口	2011	0.78	0.27	0.08	0.04	0.05	0.58	1.28	1.72	2.12	0.046
	2012	0.75	0.28	0.11	0.03	0.04	0.57	1.54	1.85	2.44	0.002
	2013	0.75	0.28	0.10	0.03	0.05	0.60	1.62	1.82	2.58	0.002
	2014	0.72	0.29	0.12	0.03	0.05	0.63	1.54	1.63	2.45	0.003
	2015	0.69	0.32	0.15	0.06	0.06	0.65	1.52	1.31	1.90	0.004
	2016	0.64	0.31	0.16	0.06	0.05	0.58	1.41	1.44	1.90	0.006
	2017	0.61	0.29	0.14	0.07	0.05	0.60	1.36	1.53	1.99	0.006
	2018	0.63	0.32	0.18	0.07	0.09	0.68	1.56	1.44	1.99	0.011
	2019	0.58	0.29	0.16	0.07	0.10	0.69	1.65	1.39	1.87	0.038
	2020	0.48	0.20	0.13	0.07	0.09	0.58	1.61	1.33	1.81	0.146
以欧亚经济联盟为出口	2011	0.12	0.06	2.93	3.41	0.29	0.44	0.55	0.10	0.05	1.28
	2012	0.18	0.10	2.88	3.75	0.72	0.48	0.63	0.14	0.08	0.49
	2013	0.19	0.11	2.82	3.80	0.67	0.42	0.56	0.15	0.08	0.53
	2014	0.23	0.15	2.95	4.43	0.67	0.43	0.62	0.14	0.08	0.49
	2015	0.33	0.21	3.41	6.02	0.76	0.54	0.67	0.16	0.10	0.66
	2016	0.37	0.25	4.23	6.03	0.91	0.52	0.76	0.19	0.13	1.96
	2017	0.36	0.23	4.20	6.15	0.83	0.48	0.72	0.18	0.09	1.77
	2018	0.40	0.18	3.71	6.09	0.87	0.42	0.66	0.14	0.07	1.77
	2019	0.50	0.21	4.24	6.78	1.51	0.43	0.64	0.15	0.08	1.39
	2020	0.71	0.19	4.78	8.11	1.71	0.41	0.93	0.16	0.10	0.60

数据来源：联合国产品贸易数据库

型产品，正好能为联盟提供其内部大量所需的工业制成品；同时，我国自然资源相对匮乏，而联盟国家主要出口的资源密集型产品正是我国大量需要的，可以为我国工业发展供应丰富的初级产品。因此我国与联盟进出口产品结构的互补性为双方构建FTA提供了坚实的经济基础。

三、政治基础

通过上文分析发现，联盟的经济发展为双方构建FTA提供了一定机遇，我国对联盟的直接投资存在较大潜力，双边经贸合作比较紧密，要素禀赋差异较大，并且具有较强的贸易互补性，因而双方具有良好的经济基础，这为双方构建FTA提供了稳固的支撑。但政治因素也是双方构建FTA的重要要素，因此分析双方构建FTA的政治基础也十分重要。

（一）双边政治关系

一直以来，我国都比较积极主动维护与欧亚经济联盟各个成员国的双边政治关系。苏联解体后，我国积极与联盟国家建交，其中最早建交的是俄罗斯，并且中俄建交以来，两国不断加强政治互信和政策沟通，经贸合作较为密切。在1992年时，中国分别与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白俄罗斯以及亚美尼亚建交，并且双边政治关系发展十分顺畅，国家领导人交往频繁。并且在近20年间中国与联盟各国在外交上分别建立了不同程度的合作伙伴关系，在1996年、2005和2013年分别同俄、哈、吉三国建立了战略伙伴关系；2011年与俄建立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表明中俄双边关系进一步得到提升，并增强了两国间的信任感；在2011年、2013年和2015年分别同哈、白、吉三国建立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双边政治关系再上新台阶；在2015年时，又与白俄罗斯进一步发展和深化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并在2019年进一步与俄罗斯建立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

伙伴关系、与哈萨克斯坦建立永久全面战略伙伴关系、与吉尔吉斯斯坦进一步深化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明显可以看到，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政治关系变得更加紧密，这是携手共同发展向好的信号。

表4　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各国政治对话关系一览表

国家	外交关系	时间
俄罗斯	建交	1991年
	战略伙伴关系	1996年
	睦邻友好合作条约	2001年
	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	2011年
	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进入新阶段	2014年
	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	2019年
哈萨克斯坦	建交	1992年
	睦邻友好合作条约	2002年
	战略伙伴关系	2005年
	21世纪合作战略	2006年
	全面战略伙伴关系	2011年
	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新阶段	2015年
	永久全面战略伙伴关系	2019年
白俄罗斯	建交	1992年
	全面战略伙伴关系	2013年
	进一步发展和深化全面战略伙伴关系	2015年
吉尔吉斯斯坦	建交	1992年
	睦邻友好合作条约	2002年
	战略伙伴关系	2013年
	进一步深化战略伙伴关系	2014年
	全面战略伙伴关系	2018年
	进一步深化全面战略伙伴关系	2019年
亚美尼亚	建交	1992年

数据来源：网页整理

（二）国际政治环境

苏联解体后，美国从经济和军事上干预、渗透独联体国家的发展，中亚国家独立权被一点点剥夺。美国和俄罗斯的关系更为复杂，双方关系紧张，俄罗斯经常遭受美国的经济制裁，近期更是如此。俄乌冲突多次谈判未果，美西方国家不断对俄罗斯发起新制裁，再次加剧俄乌冲突，导致战线再度被拉长，这对俄乌两国以及联盟内各国、乃至对世界来说都将是灾难；俄罗斯面临着前所未有的经济制裁，联盟经济发展也将受阻，因此需要强大的盟友支持联盟的经济发展，而中国无疑是最好的选择之一；近年来中美关系比较僵硬，尤其是2018年开始的中美贸易摩擦，美国试图从经济上孤立中国，一直持续到现在；虽然拜登政府上台后，表面上要与中国积极展开谈判合作，但至今未取得实质性成果，双边合作及联系日益减少，可见美国对中国依旧带着防备和打压心态，甚至使中美经贸脱钩成为可能。因此，基于美国对我国与联盟国家有政治安全和经济制裁上的威胁，那么进一步加强中国与联盟国家的经贸合作便是应对来自美国的安全威胁与经济制裁的共同需要。另外，西方学者批评欧亚经济联盟构想是“再造苏联”和“复兴帝国”，我国“一带一路”倡议被视为“中国版马歇尔计划”，西方对我国和联盟莫须有的指责导致双方面临着相同的政治压力。因而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扩大经贸合作伙伴，促进FTA成员国之间经济贸易更加密切来往，同时也利于中国和联盟国家共同抵抗美国等西方国家的制裁及政治压力。因此中国与联盟建立FTA对双方经贸关系、政治稳定和国家安全具有重要的意义。

（三）政府重大政策

我国为适应90年代以来全球自贸区发展迅猛势头，党的十七大提出把自由贸易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党的十八大提出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战略，要求逐步构建以周边国家为基础、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网络。并且自贸区是我国在入世后，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共赢的新平台，因此加快自贸区高水平建设是我国目前重要战略目标之一。同时，欧亚经济联盟将加快与盟外国家构建FTA视为其首要战略目标。《2025年前欧亚经济联盟项目发展展望报告》中表示，联盟国家加强与盟外伙伴的经贸关系有三种形式，即签订自由贸易协定、非特惠贸易协定以及合作备忘录。截至目前，欧亚经济联盟已经与越南、印度、挪威和叙利亚等国家启动FTA谈判，并且已经与越南、新加坡、伊朗以及塞尔维亚分别签订了FTA，与我国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经贸合作协定》。另外，2015年中俄两国元首共同签署了《关于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与欧亚经济联盟建设对接合作的联合声明》，旨在促进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的共同发展，并促进区域经济的持续、稳步发展，这体现出欧亚经济联盟也十分重视未来与我国建立FTA以及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对接。综上可得，中国与联盟都将开展自贸区建设和“一带一盟”对接视为彼此十分重要的战略目标。双方相向而行的发展目标，为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打下了坚实的政治

基础。

综上所述，基于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各成员国良好的政治关系、双方面临共同国际政治环境所带来的压力以及双方具有相同的政策目标为双方构建FTA提供了牢固的政治基础。

四、其他基础

新区域主义理论认为政府制定对外经济政策的目标是多元的，不仅仅依据经济利益进行判断，还要统筹考虑政治、地理位置、文化等多方面的因素，上文已经分析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的经济和政治基础，因此进一步从地理位置和文化交流方面分析构建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FTA的其他现实基础。

（一）地理位置

通常国家间地理距离越近，双方的贸易成本较低、文化习俗较为相似，则建立FTA的可能性越大。联盟国家都是我国周边相近的伙伴国，其成员国中与我国相邻的有三个国家，其中俄罗斯与我国东北的黑龙江地区相邻，哈萨克斯坦和吉尔吉斯斯坦与我国西北的新疆地区相邻，而位于西亚的亚美尼亚和位于东欧的白俄罗斯未与我国接壤，所以我国与联盟国家在地理位置上的天然优势更便于双方进行经贸合作。借助“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中国与联盟国家在互联互通等方面的合作逐步开展，进而促使我国与联盟国家交通道路设施逐渐改善。道路的联通不仅能降低贸易成本，还能提高贸易效率，以促双边贸易快速发展。2015年中国与俄罗斯签署“一带一盟”对接联合声明后，联盟约定了双方对接的运输线路和项目清单，其中有近39个项目涉及新道路的修筑和现有公路、铁路的升级改造，并建立多个现代化的国际运输物流中心和交通枢纽等；并且尽快完成双西公路、莫斯科-喀山高铁以及中吉乌铁路等设施的修建。而当前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已有道路连通的成果也颇丰，如双西铁路中国段已修好并正式通车，且哈萨克斯坦境内的公路基本完工；中哈之间的新货运铁路路线正式开通。因此，不论是从地理位置上，还是未来道路连通的筹划上，中国与联盟具有显著的地缘优势，双边贸易势必会进一步增强，这为双方构建FTA奠定良好的地缘基础。

（二）文化交流

文化交流是促进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文化逐步交融、有效降低各国之间文化差异、增强文化认同感的主要途径，从而促进双方经贸更深入、更畅通的合作，因此开展文化交流合作对改善双方经济合作关系具有重要的意义。目前，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各国比较重视文化交流合作的推进，并为此做了不少努力，也颇有收获。双方合作领域及形式十分广泛，其中包括国家政府的文化部门之间签署与文化合作相关的协议，如中国在1992年前后分别与亚美尼亚、哈萨克斯坦、白俄罗斯以及俄罗斯签署了文化合作协定，与吉尔吉斯斯坦于1994年签署，旨在鼓励双方进行文化、教育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另外，中国还在联盟各国创办孔子学院，以促双方文化交融，增进中国与联盟国家的友谊，同时促进中国与联盟国家人民相互了解认识，进一步巩固双方的合作关系，可以说孔子学院为中国与联盟国家的友好关系做出了突出贡献；从2006年开始，我国陆续在联盟五个国家建立孔子学院，截至目前已经在俄罗斯建成19所孔子学院，在哈萨克斯坦和白俄罗斯开办了5所，在吉尔吉斯斯坦开办了4所，在亚美尼亚开办了1所。除此之外，中国还为联盟各国提供赴华交流机会、与联盟国家共同举办“中国文化日”开展文化交流活动，以及双方还开展旅游领域的合作，如签发旅游免签政策、开辟新航线等。因此，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国家间频繁、深入的文化交流，人员往来密切，为双边构建FTA奠定了人文基础。

五、结论

通过上文对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构建FTA的经济、政治以及其他基础的分析，得出以下结论：

（1）在经济基础方面，俄乌冲突和新冠疫情使俄罗斯自顾不暇，俄对欧亚经济联盟其他成员国的经济帮扶将受到制约、对联盟内部的投资也将急剧下降，从而欧亚经济联盟的经济发展将面临严重危机，急需经济韧性较强的盟友支持其经济发展；在2020年疫情最严重的时期，中国是全球唯一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虽然也受到新冠疫情的严重冲击，但中国经济总体上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未来经济发展前景明朗，并且中国在全球

对外直接投资的影响力进一步扩大；同时，我国与联盟国家的要素禀赋和产业结构差异较大，双边贸易往来较为密切，具有较强的贸易互补性，在双边直接投资和贸易方面仍存在较大的潜力；因此，我国与联盟国家具有较强的优势互补性，并且在经济上中国可以给予联盟帮扶，这为双方构建FTA奠定了良好的经济基础。

（2）在政治基础方面，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除亚美尼亚之外的成员国都建立了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双方在政治关系上较为牢固，并且双方都在为彼此能更好合作与发展做出努力。同时，双方都以发展自贸区战略的方式寻求外部伙伴，并且从当前联盟已签署的FTA伙伴国来看，其优先选择盟友及战略伙伴国构建FTA，而我国与联盟各国之间几乎都建立了战略伙伴关系。另外，双方面临共同国际政治环境所带来的压力，即西方国家的打压和制裁，尤其是当前俄乌冲突僵持不下，俄罗斯几乎与美欧国家断交，而除白俄罗斯比较支持俄罗斯之外，其他成员国对于该事件秉持中立态度，在此期间美西方等国家加紧渗透中亚地区，直逼俄罗斯后方，因而当前俄罗斯及联盟其他国家面临着史无前例的压力；而随着中国经济实力的增强，欧美国家将中国视为“眼中钉”，贸易摩擦越来越频繁，近期美国重启的印太战略，就是想借此对抗中国在亚太地区不断提升的影响力，所以中国与联盟国家必须齐心协力，加强双边合作，共同应对挑战。因此，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各成员国具有良好的政治关系、双方具有相同的政策目标以及面临着共同国际政治环境所带来的压力都为双方构建FTA提供了牢固的政治基础。

（3）在其他现实基础方面，中国与联盟各成员国在地理位置方面具有天然优势，这将利于展开一切双边合作，并且双方正在进行或者已经完工的工程项目为双方未来更加便利畅通的合作奠定良好的基础；与此同时，中国与联盟国家的文化合作也越来越密切，通过签署文化协定、创办孔子学院、互换留学生以及文化交流活动等等措施，为双方人民搭建一个沟通交流的平台，使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各国的人民相互了解，并通过文化合作向联盟各国释放善意，逐渐消除刻板文化印象，消除西方所谓的中国“威胁论”，让联盟的人民真正深入地认识和了解中国。另外，新冠疫情在联盟国家快速蔓延时，中国向联盟各国不仅捐赠防疫物资，还与联盟各国举行视频会议分享疫情防控经验，助力战“疫”。因此，地理位置的优势和深入的文化交流也为双方构建FTA提供了一定现实基础。

综上所述，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的经济、政治以及其他方面的基础使双方构建FTA势在必行，但是FTA的谈判并不是一蹴而就的，中国应该继续加强与欧亚经济联盟各成员国的联系与合作，同时有效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经贸合作协定》，以实际执行成果为自贸区建设奠定基础。▲

注释：

①STTC方法将产品分为0-9类：0（食品和活畜）、1（饮料和烟草）、2（除燃料外的非食用原料）、3（矿物燃料、润滑剂和相关材料）、4（动物和植物油、油脂及蜡）、5（化学品及有关产品）、6（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7（机械和运输设备）、8（杂项制品）、9（未分类的其他产品）。按照其要素密集度分类：0-4类为资源密集型产品，5、7类为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6、8类为劳动密集型产品，9为未分类产品；按照产品的加工程度分类：0-4类是初级产品，5-8类是工业制成品，9主要是未分类的其他产品。

参考文献：

[1]杨慧瀛，黄靖翔.基于GTAP模型的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建立FTA的经济效应分析[J].商业经济，2020（3）：98-100.
[2]周宜昕，沈华夏.中国和欧亚经济联盟建立FTA的经济效应——基于互联互通与技术性贸易壁垒的影响[J].商业经济研究，2021(14)：156-159.
[3]黄思怡，黄景贵，傅国华.构建中-俄FTA经济基础及可行性分析[J].海南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0(2)：80-87.
[4]霍倩倩.构建中-俄FTA的经济基础及可行性研究[J].长春大学学报，2020，30(7)：28-33.
[5]张国凤.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自由贸易区构建的基础、问题与对策[J].中国高校社会科学，2016（4）：96-107+159.
[6]王树春，张娜.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建立自贸区的前景分析[J].欧亚经济，2019(6)：23-45+123+125.
[7]E·维诺库罗夫，封帅.欧亚经济联盟：发展现状与初步成果[J].俄罗斯研究，2018(6)：3-26.
[8]胡颖，张乐怡.中国对欧亚经济联盟直接投资进展、问题及对策[J].甘肃金融，2020(12)：26-30.
[9]Bela Balassa. Trade Liberalisation and “Revealed” Comparative Advantage1[J]. The Manchester School,1965(2) : 99-123.
[10]张继荣.欧亚经济联盟对外自由贸易区建设的实践与启示——中国与欧亚经济联盟自贸区建设的可能路径[J].中国流通经济,2019(11):86-94.